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4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离任暨补选非独立董事并调整提名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杨柳	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5/8/14	2026/12/8	工作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杨柳先生离任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杨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杨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杨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相应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根据5%以上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通过了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丹女士的任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其为非独立董事后同时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为：宋红松、陈田安、唐云、李明、张丹。

张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附件：张丹女士简历

张丹，女，出生于1986年3月，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2021年就职于国家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局、国际合作业务局，历任客户经理、副处长。2021年至今，就职于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投资一部、投资四部资深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丹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5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66号正海大厦29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日

至2025年9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2.04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	√
2.05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2.0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3	《关于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相应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公司将在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2.01、2.0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35	德邦科技	2025/8/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2025年8月28日17时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手续所需文件）发送至邮箱dbkj@darbond.com进行预约登记，信函预约以收到邮戳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为避免信息登记错误，请勿通过电话方式办理登记。预约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以供查验。

（二）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股东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1），及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股东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1），及股东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三）注意事项

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66号正海大厦29层

邮编：265618

电话：0535-3467732

传真：0535-3469923

邮箱：dbkj@darbond.com

联系人：于杰

特此公告。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2.04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			
2.05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3	《关于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相应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22〕1527号文《关于同意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5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46.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64,002.72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152,543,951.12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487,483,248.88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含税）人民币135,894,306.56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504,132,893.44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开立的账号为537902385410508的人民币账户内，并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永证验字（2022）第21002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 目	金额（元）	说明
募集资金到账验资金额	1,504,132,893.44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7,283,018.76	
支付发行费用	9,366,625.80	
募集资金净额	1,487,483,248.88	
减：募投项目投入	669,850,641.60	
超募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53,530,000.00	
加：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47,713,051.76	
保函保证金退回	730,00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或理财产品净额	125,000,000.00	
截止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7,545,659.0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止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537902385410968	14,286.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537902385410266	36,641,014.6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37902385410906	536,519.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37902385410508	381,488.8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2910748910966	1,174.2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自贸区支行	12656000000901666	11,775,485.7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862080	97,844.73	
中国光大银行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080188000258467	3,215,200.5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自贸区支行	8110601011601495861	46,636.8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自贸区支行	12656000000931613	9,804,238.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37902385410616	66,245,890.4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九龙支行	38090188000191019	7,055,426.3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37904836910706	51,730,452.63	
合 计	/	187,545,659.04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金融产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涉部分款项（如在建工程款、设备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等），再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报告期内，本公司使用票据等支付募投项目金额为41,770,682.00元，截止报告期末，41,770,682.00元票据支付募投项目金额已全部完成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止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自贸区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560	100,000,000.00	2025/06/06	2025/09/04	1%/2.11%/2.32%	保本浮动收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自贸区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558	25,000,000.00	2025/06/06	2025/07/07	1%/2.13%/2.34%	
合 计	/	125,000,000.00	/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18日和2024年10月16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5,300.00万元和4,920.00万元（含行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利息收入后的剩余金额为准）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2025年半年度共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4,753.00万元。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6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半年度										
编制单位：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8,748.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987.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338.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924.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	否	38,733.48	38,733.48	525.88	38,439.15	99.24	2023年12月	28,952.99	不适用	否
年产35吨半导体电子封装材料建设项目	是	11,166.48	6,241.99	-	5.00	0.08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14,479.23	17,690.85	1,579.79	4,000.30	22.61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4,379.19	62,666.32	2,105.67	42,444.46	67.73		28,952.99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否		55,305.80	14,753.00	55,353.00	100.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及电子信息封装材料建设项目	否		30,776.20	10,128.85	24,540.61	79.74	2027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6,082.00	24,881.85	79,893.61	92.81				
合计		64,379.19	148,748.32	26,987.53	122,338.06	82.25		28,952.99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高端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所产产品实现对外销售的收入金额；

注2：年产35吨半导体电子封装材料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由11,166.48万元变更为6,241.99万元，调减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4,924.49万元，其中3,211.62万元拟用于新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追加投资，剩余部分1,712.87万元及相关利息、理财收益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注3：新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由14,479.23万元变更为17,690.85万元，调增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3,211.62万元，调增资金来源于年产35吨半导体电子封装材料建设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公司代码：688035　　公司简称：德邦科技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4,224.00万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数1,489.971股后的股本140,750,029股，以此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14,075,002.90元（含税）。

综上，2025年度中期公司合计拟分红金额14,075,002.90元，占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88%。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德邦科技	68803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杰	翟条
电话	0535-3469988	0535-3467732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66号正海大厦29层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66号正海大厦29层
电子信箱	dbkj@darbond.com	dbkj@darbon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6]	3,015,572,191.49	2,969,733,400.69	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	2,298,056,652.11	2,294,036,142.65	0.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89,940,363.33	462,975,364.20	49.02
利润总额	50,004,416.23	37,929,842.17	3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73,498.99	33,710,727.09	3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287,232.18	28,857,375.54	5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8,037.28	184,143,829.32	-109.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1.49	增加0.4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4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4	33.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7	5.70	减少0.23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5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65	22,261,054	0	0	无	0	
解海华	境内自然人	10.61	15,090,254	15,064,154	15,064,154	冻结	750,000	
林国成	境内自然人	9.29	13,208,201	13,208,201	13,208,201	无	0	
王建斌	境内自然人	6.10	8,682,115	8,661,115	8,661,115	无	0	
新余泰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01	8,555,326	0	0	无	0	
烟台康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18	5,939,050	5,939,050	5,939,050	无	0	
烟台德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02	5,724,379	5,724,379	5,724,379	无	0	
陈田安	境外自然人	2.19	3,119,356	3,093,256	3,093,256	无	0	
陈昕	境内自然人	1.23	1,753,223	1,732,223	1,732,223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0	991,162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解海华、陈田安、王建斌、林国成、陈昕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烟台康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烟台德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均为解海华；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5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573,498.99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51,446,906.14元。

为积极回报全体投资者，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财务水平，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42,24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数1,489,971股后的股本140,750,029股，以此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14,075,002.90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6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中安"）持有公司股份3,205,6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043%。其中1,666,119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2月21日起上市流通；1,539,495股为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已上市流通。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滁州中安"）持有公司股份1,324,8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37%。其中688,578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2月21日起上市流通；636,246股为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已上市流通。

合肥中安、滁州中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安徽云松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二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530,43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3980%。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7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龙迅股份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股东合肥中安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2025年7月24日至2025年10月23日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722,600股的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420%；股东滁州中安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2025年7月24日至2025年10月23日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298,700股的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240%。若公司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将作相应调整。

2025年8月15日，公司收到股东合肥中安及滁州中安的《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合肥中安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722,60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0.5420%；滁州中安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298,70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0.2240%。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3,205,614股
持股比例	2.404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666,119股 其他方式取得：1,539,495股

股东名称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324,824股
持股比例	0.993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88,578股 其他方式取得：636,246股

注：1、上表中合肥中安、滁州中安持股股份来源"其他方式取得"为股东通过公司2023年、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本